

# 武昌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代表建议

粮道街道 代表组

建议编号 57

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标 题  | 关于昙华林历史文化街区内开行“摆渡车”的建议 |
| 代表姓名   | 王 琨                    |
| <p><b>案 由：</b></p> <p>2021年国庆长假期间，著名的历史文化街区——昙华林，梦幻似的闪现了五六辆崭新的、十座容量的载客电动车，让人怦然心动！这种车，现在因地制宜，称之为“摆渡车”，主要是解决乘旅游大巴来昙华林的乘客，为免除1.2公里步行前往“核心区”的行走之困，特地引进的，单程5元/人。十几年前，这里就有同一类型、同种功能的电瓶车，单次1元/人，由昙华林东口到三道街西口，极受老百姓欢迎。既杜绝了“电麻木”，又方便群众前往昙华林游玩、去胭脂路看病、到大市场购物。后来一声令下，这种“便民车”被断然取缔，市民为此怨声载道。此后好几年，我接连提出开辟微型公交车的建议，次次被婉拒。真有那么难吗？难在什么地方呢？我困惑不已。然而，这个国庆节，新型电动“摆渡车”终于闪现街头。看来，政府是愿意也能解决这种问题。</p> <p><b>建 议：</b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希望节后能保持常态运行。</li><li>2. 票价可否由单程5元/人降为2-3元/人？</li><li>3. 最好在“昙华林游客中心”真正运营之后，再让“摆渡车”上路。“游客中心”的停车费建议设定3元/人（次），与中医附院持平，不宜高于泛悦汇，泛悦汇是5元/人（次），死活不讲价。</li><li>4. “摆渡车”经营人由粮道街办事处或昙华林管委会负责聘人组建，车辆由政府提供。</li></ol>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